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文件

内电行协字〔2022〕7号

关于申报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 QC 成果的通知

各电力企业、各会员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以下简称电力行协）积极致力于全区电力行业 QC 小组活动优秀成果的普及和推广，为总结、交流全区 2021 年电力企业质量管理活动的成绩和经验，现将申报 2022 年全区电力行业 QC 成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内容

（一）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 QC 小组活动优秀成果

- (二)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 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
- (三)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 QC 小组活动卓越领导者
- (四)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 QC 小组活动优秀推进者

二、申报材料

(一) QC 小组活动成果材料以 PDF 方式编辑上传系统。

(二) 优秀质量管理小组、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QC 小组活动卓越领导者、QC 小组活动优秀推进者请分别填写申报表(附件 1、2、3、4)，为盖章版 PDF 格式扫描件格式上传系统，上传文件的命名请依据(附件 5)的相关要求。

(三) 以上材料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 24 时前登录系统进行申报，逾期视为放弃申报。

申报系统网址：<https://jinshuju.net/f/ICw03c>

注意：系统提交成功后，请记录申报编号。

三、评审

电力行协聘请中国水利电力质量管理协会、内蒙古自治区质量协会的专家和行业内具备资质的专业人员担任评委，保证评选活动的权威性和公正性。

(一) 初评

评委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材料打分，前六十名进行成果发布。

(二) 发布

评委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材料打分，申报成果总数前 30%成果进行成果发布。QC 成果按要求进行网络形式(暂定)发布，发布时间视疫情情况择期举办，评委现场按照《内

《内蒙古自治区 QC 小组活动成果发表评审表》打分。

（三）评选获奖

1. QC 成果根据初评成绩 70%+成果推广情况 20%+发布成绩 10%（视疫情情况，若取消发布会，此项成绩并入成果评价）进行综合排名，分别评选出一等奖 10 名，二等奖 20 名，三等奖 30 名，另设优秀奖若干名；

2. 电力行协按照材料评审方式评选出：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 20 名、QC 小组活动卓越领导者 20 名、QC 小组活动优秀推进者 20 名；

3. 电力行协择优将获奖单位、个人推荐至中国水利电力质量管理协会和内蒙古自治区质量协会。

四、评审收费标准：

本次评审分为初评和发布两部分，初评不收取任何费用，进入发布的成果按照以下收费标准进行缴费。

（一）2021 年缴纳会费的会员单位：QC 小组每项参评成果 400 元。

（二）2021 年未缴纳会费的会员单位及非会员单位：QC 小组每项参评成果 1000 元。

参评企业请于成果发布前将评审费用汇至电力行协并注明发票的详细付款单位（并将汇款凭证电子版截屏上传至申报系统）。

账户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

开户行：建设银行呼和浩特锡林南路电力支行

账 号：1500 1706 6780 5000 0470

缴费信息申报系统: <https://jinshuju.net/f/fX8nAu>

五、其他事项

(一) 评审费用发票统一为增值税普通发票, 项目为评审费。

(二) 评审实行回避制度, 评委不得初评其所在单位 QC 成果。

(三)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拟于 4 月上旬组织初评工作。全区电力行业优秀 QC 小组活动成果发布会的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四) 其他未尽事宜请与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行业发展部联系。

六、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西蒙奈伦广场 2A 座 9 层行业发展部

邮政编码: 010020

行业发展部联系人: 李祝成 电话: 15647147919

张 东 电话: 15147179919

行业发展部办公电话: 0471-5216614

财务管理部联系人: 张超华

王云娟

财务管理部办公电话: 0471-5216618

附件:

1. 2022 年全区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申报表

2. 2022 年全区 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申报表
3. 2022 年全区 QC 小组活动卓越领导者申报表
4. 2022 年全区 QC 小组活动优秀推进者申报表
5. 文件命名要求
6. 字体版面格式要求
7.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 QC 成果缴费开票信息回执表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
2022 年 3 月 7 日



抄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中国水利电力质量管理协会

主送：各会员单位、涉电企业、网站、微信公众号

抄送：相关电力企业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秘书处

2022 年 3 月 7 日印发
